

山东淄博城西新村遗址考古收获与初步认识

城西新村遗址位于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和平街道城西新村社区南部，地处鲁北地区山前平原地带，西距孝妇河5公里、东距涝淄河3公里。遗址平面近椭圆形，东西长径150、南北短径120米，面积约1.5万平方米。

2023年4—10月，为配合淄博市张店区西六路小学建设项目，山东省文物考古研究院、淄博市文物保护和考古研究院与张店区博物馆联合对城西新村遗址进行考古发掘，布方32个，发掘面积约2450平方米，所获遗存涵盖龙山、商代、汉代、元代、清代等多个时期。

地层堆积情况

地表原有楼基，对遗址文化层破坏严重，发掘区内文化层呈割裂分布。整体串联地层，可将文化层堆积分为四层：
①层：扰土层，分布于整个发掘区。
②层：汉代地层，浅灰褐色土，间杂少量黄褐色土块，出有板瓦、筒瓦等残陶片，分布于发掘区东西两端。
③层：商代地层，灰褐色黏土，出土大量绳纹陶片，可辨器形有鬲、罐等，仅分布于发掘区中西部。
④层下为黄褐色粉砂生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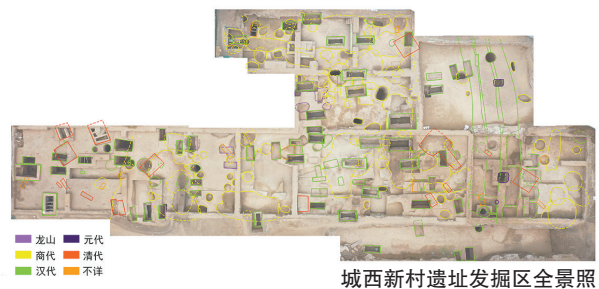
遗迹遗物情况

清理各类遗迹249处，包括墓葬93座、灰坑129个、沟8条、井18眼、窑1座。出土陶、石、骨、蚌、铜、铁等各类材质遗物376件(套)。

龙山文化遗存仅在发掘区见有3个灰坑、2座墓葬。因扰动，灰坑平面形状多不规则，内含大量草木灰和红烧土块，应为生活垃圾坑，坑内出有少量陶片，可见器形有盆形鼎、罐形鼎等；墓葬均为小型墓，东西向长方形竖穴土坑，头向东，未见葬具，随葬有罐、豆、杯等陶器，器形偏小，应属于明器。从出土陶器形态及器物组合特征判断，遗存时代应属龙山文化早期偏晚阶段。

商代遗存集中分布于发掘区中部，数量最多，有灰坑104个、沟5条、井8眼、窑1座。灰坑分布较为密集，平面多为椭圆形及不规则形，填灰褐色黏土，土质较疏松，堆积以生活垃圾为主。沟5条，多分布于发掘区中部偏东，分东西向和南北向两种，形状均不规则。井8眼，平面多呈圆角长方形，筒状，底部近椭圆形，近底壁面略有坍塌。井内多见陶器、骨器、蚌器等。其中，J5出土陶器13件，蚌器1件，J7出土有盃形器6件、窑1座，位于发掘区西部。因扰动，仅存部分窑室，窑室平面近半圆形，窑窗及其上的烟道缺失，窑室内壁为已完全烧结的青灰色硬面，最厚可达0.04米。窑壁外有厚0.04~0.06米的红烧土面。陶窑附近的废弃堆积还多见红烧土块，并发现有陶垫。

汉代遗存包括墓葬67座、灰坑17个、井8眼、沟3条。墓葬大部分属于西汉中晚期，部分延续到东汉时期，其中土坑墓34座、砖墓22座、积陶墓6座、瓮棺墓3座和瓦棺墓2座。汉代墓葬均为小型墓，墓葬规格不大。墓坑填土以浅灰色花土为主。墓葬形制简单，土坑墓多为近长方形竖穴，坑壁有生土二层台，部分墓葬墓壁一角挖修壁龛，放置随葬品。部分较深的墓坑壁上挖有脚窝，多半椭圆或半梯形，砖



椁墓为先挖长方形竖穴土坑，后顺坑壁垒砌砖椁。椁壁以顺砖错缝平砌或“人”字形斜铺，铺底为平砖错缝平铺，“人”字形斜向平铺或平砖对向平铺。砖椁墓的规格多为小型墓葬，填土以浅灰褐色花土为主。积陶墓内堆积有大量陶片，器形以建筑构件瓦的残片为主，生活类陶器残片不多，可辨器形有盆、盃等。该类型墓葬可细分为土坑和砖椁，数量不多。瓮棺墓多带生土二层台，口对口内置两件陶瓮。瓦棺墓为两片板瓦套接而成，墓葬人骨保存不佳，应为婴幼儿墓葬。墓地流行单棺葬。部分墓葬近墓底时可见近长方形棺灰轮廓，墓底留存有板灰痕迹。墓向有东西向和南北向两类，东西向墓葬墓主头多朝东，南北向墓葬墓主头多朝北，可明确葬式者全为仰身直肢葬。随葬品不多，主要以陶罐、陶壶为主，一件罐或两件壶，另还见铜镜、铜带钩、铜钱等，器物多置于墓主足端棺外、脚箱或壁龛之内。生活类遗迹不多，灰坑数量少且分布不集中，形状多不规则，填浅灰褐色黏土，土质疏松，含零星红烧土颗粒、草木灰等，可辨器形有板瓦、筒瓦等。水井8眼，均为圆筒状，分有井圈和无井圈两种。沟3条，形制为长条形，南北向、斜壁、近平底，与东部4个南北向规则排列的方坑有配套使用迹象，推测为当时人从事手工业生产活动而专门设计建造使用。

元代遗存极少，均位于发掘区西部，有灰坑1个、井1眼。灰坑平面呈椭圆形，填浅灰褐色黏土，底部平放1灰陶双系罐、罐底不存，内含白釉碗3件，推测为当时人窖藏。井平面近方形，筒状，直壁，可辨器形见白釉碗、器座等。

清代遗存有墓葬15座，应为一处小型家族墓地。墓葬多为夫妻合葬砖椁墓，少量土坑墓，随葬品多见黑釉瓷罐、酱釉灯盏、铜钱等。

初步认识

城西新村遗址地处鲁北平原，介于孝妇河与涝淄河之间。遗址最早文化遗存属于龙山文化早期，遗迹数量不多，

发现有少量灰坑等生活遗迹和墓葬，未发现居址类相关遗存，可能和商代遗存的破坏有关。从龙山文化墓葬、灰坑等遗迹类型和出土陶器等遗物年代分析，在此地生活的龙山先民有较长时间聚居。结合孝妇河流域先秦遗存流布，古代遗存在龙山时期和商代有两次高峰，城西新村遗址在龙山时代之后，有一段时期的沉寂。

众所周知，晚商时期商王朝在北方、西方、南方的势力减弱，唯独对东方的控制属于持续加强的状态，该时期孝妇河流域聚落数量剧增，人口密度加大，已经发掘过的史家遗址或为商代重要区域中心所在，城西新村遗址距离史家遗址不足30公里。城西新村遗址西北1.5公里为冢子坡遗址，该遗址面积约18万平方米，其在聚落功能上可能具有政治、经济、宗教祭祀等功能。城西新村遗址是与冢子坡遗址同时并存的聚落单位，在政治上或附属于较高等级的冢子坡遗址，同时承担某种经济功能。城西新村遗址面积约1.5万平方米，商代遗存最为丰富，聚落发展较为稳定和连续，主体时代属于殷墟三、四期。通过发掘，该聚落内部功能分区发育不完全，但从遗迹之间的组合和功能上能推断应存在取土区、制陶区、垃圾倾倒区。发掘区西北部有一窑址，应为制陶区，其西侧有不规则取土坑，形制较大，可能为制陶取土所用；发掘区北部和东部也有大量灰沟，形状多不规则且规模巨大，推测为取土沟(坑)，废弃后当作垃圾沟(坑)。从灰沟打破水井的现象推测，聚落或有两个阶段，生活区变更为取土区和垃圾堆放区。遗址内部大量取土沟演变为垃圾堆放区，也预示着遗址走向衰亡。此次用水遗存数量较多，发掘区内有商代水井8眼，水井的用途除提供生活用水外，还可能提供陶器制作生产用水，个别水井中还出土数量较多的盃形器，其形态与鲁北地区制盃盃形器相似，但有区别，或许与盐业生产及贸易有关。城西新村遗址出土商代陶器风格和发展演化轨迹仍以殷墟陶器为蓝本，未呈现出东夷土著文化因素，可能代表该聚落被商王朝直接控制。

两汉时期聚落结构较为简单，有较为明确的分区，聚落西部为墓葬区，东部为某种生产活动区，墓葬布局成排成组的现象明显，应经过人为规划设计。

价值与意义

城西新村遗址文化内涵丰富，发现时代多元、类型多样的遗迹和遗物。收获初步总结为以下三点：其一，商代灰坑、井、沟、窑等一批遗迹的发现，为鲁北地区商代基层聚落研究积累了资料，丰富了鲁北地区商代文化的内涵。其二，数量丰富的汉代墓葬时代从西汉中晚期延续至东汉，整体有明显分组和分区，丰富了淄博张店地区汉代墓葬遗存材料，也为研究齐文化和当地墓葬分期、葬式葬俗等提供了新的考古资料。其三，龙山墓葬、灰坑的发现，为研究孝妇河流域史前文化序列积累了材料。此外，龙山墓葬打破古河道、河道打破黄褐色粉砂土以及利用墓坑剖面提取的地层序列信息，为构建鲁北地区古环境演变提供了新样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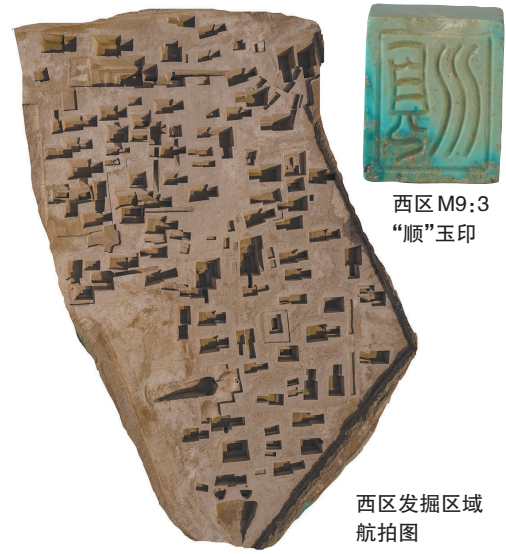
(山东省文物考古研究院 张店区博物馆 淄博市文物保护和考古研究院 执笔：秦佑鹏 王子孟 王鹏 徐新)

陕西咸阳碱滩秦墓考古新收获

西区M50:13骑羊俑(新葬)



西区M6陶釜戳印“咸城重甬” 东区M79“公子惑”玉印



西区M9:3“顺”玉印

2022年12月至2023年5月，为配合咸阳市渭城区碱滩村棚户区改造及京基一品三期项目的建设，咸阳市文物考古研究所发掘清理一批战国晚期秦人墓葬。1995年与2022年，在其北部塔儿坡发掘墓葬805座，其中战国晚期秦墓占比95%，与本次发掘区域应同为一处战国晚期秦人墓地。该发掘区位于咸阳市东郊渭河二级台地上，东距秦咸阳宫遗址约11公里，南距现渭河河道约1.7公里。在厚7~8米黄土堆积之下，有厚12~13米的沙层堆积，判断渭河古河道应延伸至此。

本次共发掘清理墓葬263座，其中战国晚期秦墓237座、汉代13座、唐代3座、北宋1座、明代2座、清代7座，以及唐代窑址4座。出土文物878件(组)。依据发掘位置分为东、西两区。东区发掘墓葬126座，其中战国秦墓119座；西区发掘墓葬137座，其中战国秦墓118座。两区的战国晚期秦墓，在墓葬时代、墓葬形制、随葬品上较为相近，表现出相同的文化属性，但在不同墓葬形制的比例以及出土器物上略有差异，现介绍如下：

东区从形制上可分为竖穴土坑墓(37座)和竖穴洞室墓(82座)两大类，竖穴洞室墓分为平行线洞室(39座)、直线洞室(43座)两类。三种形制的墓葬占比相当，其中竖穴土坑墓31%、直线洞室墓36%、平行线洞室墓33%。带有围沟的竖穴土坑墓1座。瓮棺葬4座，均为竖穴土坑墓，葬具均为瓮、盆组合。竖穴以东向西向为主，有93座(78%)。竖穴开口面积大于10平方米的有34座(29%)，M12最大，面积15平方米；小于10平方米的有85座(71%)，M158最小，面积1.4平方米。可辨葬式的墓葬有75座，以屈肢葬为主，有64座(85%)。头向清楚的墓葬有94座，以西向为主，有63座(67%)。有瓮、坑的墓葬19座。葬具多为单棺。

东区M80，直线洞室墓，方向292°，由墓道、洞室两部分组成。竖穴开口呈东西向长方形，口大底小。洞室开于竖穴东壁中部，平面呈长方形，弧顶已塌。木棺置于墓室中部，棺底有大量黑色草木灰。棺内一具骨架，仰身直肢，头西足东。东区出土随葬器物208件(组)，质地有陶、铜、玉、铁、石、骨饰等。以陶器为主，大多为实用器，共97件。器形有陶鼎、盒、壶、缶、盆、釜等，部分陶器上戳印四字陶文。陶器组合有鼎、盒、壶或壶、釜、罐等。铜器有铜带钩、铜镜、印章、铜璜、铜饰、铜环、“半两”铜钱等，以铜带钩为主。玉器有玉环、玉璧、印章、玉片等。

西区从形制上可分为竖穴土坑墓(39座)和竖穴洞室墓(79座)两大类。竖穴洞室墓分为平行线洞室(6座)、直线洞室(73座)两类。三种形制的墓葬占比差距较大，其中竖穴土坑墓33%、直线洞室墓62%、平行线洞室墓5%。瓮棺葬4座，三种墓葬形制均有，葬具均为瓮、盆组合。竖穴以东向西向为主，有95座(81%)。竖穴开口面积大于10平方米的有36座(31%)，其中最大为M27，面积20.6平方米；小于10平方米的有82座(69%)，最小为M137，面积不足1平方米。可辨葬式的有78座，以屈肢葬为主，有62座(79%)。头向清楚的有93座，以西向为主，有55座(59%)。有瓮、坑的墓葬31座。葬具多为单棺。M49为木棺、瓮棺合葬。

西区M27，竖穴土坑墓，方向260°。竖穴开口呈东西向长方形，口大底小，距开口2.6米内收形成生土二层台。由盖板、立柱及生土二层台构成椁室。墓室中部见棺木痕迹，头西足东，葬式不详。棺底放置有三条枕木。

西区M40，平行线洞室墓，方向261°，由竖穴、洞室两部分组成。竖穴开口呈东西向长方形，口大底小。洞室开于竖穴长壁中部，弧平顶，平面略呈梯形。棺内置骨架一具，仰身屈肢，头西足东。

西区出土随葬器物388件(组)，质地有陶、铜、铁、玉石、骨、铅等。以陶器为主，大多为实用器，共194件。器形有陶鼎、盒、壶、缶、蒜头壶、双耳罐、茧形盆、釜、鬲等，部分陶器上戳印四字陶文和几何图形。陶器组合有鼎、盒、壶或盒、壶、釜等，铜器有铜带钩、铜镜、铜印章、铜璜、铜饰、“半两”铜钱等，以铜带钩为主。玉石器有玉环、玉璧、玉印章、耳珥、串饰等。

另外，发掘新葬时期墓葬2座。西区M50为竖穴墓道砖室墓，坐北朝南。出土随葬品有陶鼎、罐、壶、甑、仓、盘，以及货币、货泉等。值得注意的是出土10件陶陶羊、骑羊俑，在同时期墓葬中较为少见。

本次发掘，与塔儿坡前两次发掘毗邻，时代相近、文化属性相同，且墓葬等级差距不大，形成上千座规模的大型战国晚期秦人平民墓地，进一步证实咸阳市东郊是秦咸阳城的一处墓葬区。墓葬分布密集，但战国晚期秦墓的打破关系较少，说明在当时对墓地有规划或墓葬之上有明确的墓上标识，在局部表现出两座或更多的墓葬有规律排列分布，应是血缘或亲属合葬。

结合以往的发掘来看，在墓葬形制方面，平行线洞室墓有自东向西逐渐减少的趋势，而直线洞室墓有逐渐增加的趋势。居于中部位置的1995塔儿坡，直线洞室墓占比56.4%，平行线洞室占比17.3%；东部的碱滩东区，直线洞室墓占比36%，平行线洞室占比33%；西部的碱滩西区，直线洞室墓占比62%，平行线洞室占比仅为5%。位于碱滩东区以东约300米处的关中监狱墓地，直线洞室墓占比31%，平行线洞室占比54%；位于碱滩西区北部的2022塔儿坡，直线洞室墓占比82%，平行线洞室占比4%，进一步确认了这种墓葬形制的分布趋势。根据墓葬形制这种分布趋势，进而可以初步判断秦咸阳城墓葬区由近及远的布局规划思想，同时也对战国晚期秦墓的分期断代提供思路。

(咸阳市文物考古研究所 执笔：李昆桦 赵旭阳)

江苏徐州文庙街区地下城遗址考古发掘与收获

江苏徐州市文庙街区地下城遗址位于鼓楼区彭城路与河路交叉口东侧，原市第二中学院内。为配合文庙街区复原改造工程，2020年12月至2021年4月，对该遗址进行了考古发掘，发掘面积900平方米。

本次在发掘区内共计发掘清理灰坑71个，房址13座，路3条，夯土台基5处，墓葬13座，河道1处，桥址1处，码头1处，窑址2处，沟8条，墙基3处，灶1座，水井2处，并在发掘区外侧北部清理发掘排水设施1处，灰坑3个。共计出土各类陶瓷、金属器文物等1600余件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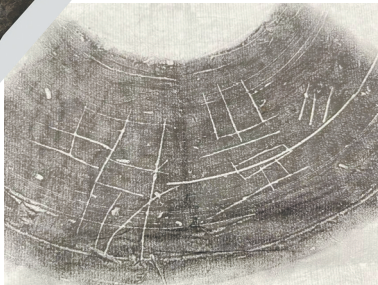
根据《徐州府志》《铜山县志》等地方志记载，徐州地区在明中晚期曾屡遭水患，尤以明天启四年的水患为甚。天启四年(1624年)七月十六，黄河在奎山决堤，大水由城东南涌入，官庐民舍尽淹没，城中水深1丈3尺，大水三年不退，整个徐州城被淹没在淤土之下。遗址北距故黄河仅300米左右，深受黄泛影响，文化层堆积厚度可达7~10米。为保证考古工作安全，将上层4米厚的扰土层和淤土层去掉后，正式进行考古发掘，且探方在发掘过程中不断进行缩小，并在探方四周保留二层台方式，用来加固探方壁，防止塌方。地层堆积情况以TN3E2东壁为例进行介绍，可以分为9层，其中⑦⑧⑨层均为夯土台基遗迹。

第①层：灰褐色黏土，土质较为疏松，厚2.5~3米，包含有较多建筑垃圾等，分布于整个探方，为扰土层，为原教学楼地基垫土层。第②层：黄褐色淤土，土质较为松软，距地表深2.5~3米，厚1~1.5米，基本无包含物，分布于整个探方，为淤土层，时代为明代晚期。第③层：灰白色黏土，土质较为疏松，距地表深4~4.5米，厚0.2~0.3米，包含有青花瓷片、釉陶片等，分布于整个探方，为文化层，时代为明代晚期。第④层：浅灰褐色黏土，土质较为疏松，距地表深4.2~4.8米，厚0.2~0.25米，包含有青花瓷片、釉陶片等，分布于整个探方，为文化层，时代为明代晚期。第⑤层：黄褐色黏土，土质较为疏松，距地表深4.75~5米，厚0.2~0.25米，包含有青花瓷片、釉陶片等，探方南部有缺失，为文化层，时代为明代早期。第⑥层：灰绿色黏土，土质较为疏松，距地表深4.95~5.25米，厚0.25~0.75米，包含有青花瓷片、青瓷、白瓷等，探方东部有缺失，为文化层，时代为元代。第⑦层：黄褐色砂土，土质较为致密，距地表深5.5~5.7米，厚0.75~1.7米，包含有青瓷片、青灰色瓦片等，探方南部有缺失，为夯土层，时代为魏晋时期。第⑧层：黑灰色黏土，土质较为致密，距地表深6.45~7.2米，厚0.25~0.6米，包含有青瓷片、板瓦、筒瓦残片等，探方南部缺失，为夯土层，时代为魏晋时期。第⑨层：灰褐色黏土，土质较致密，距地表深7.05~7.45米，厚0.75~1米，包含有板瓦、筒瓦残片等，分布于整个探方，为夯土层，时代为西汉时期。⑨层以下生土层，黄褐色沙土，纯净无包含物。

文庙街区建设地块处于明代徐州城南北中轴线——迎恩门(南门)与武宁门(北门)之间南北大街的东侧，项目地块西北侧紧邻明徐州署遗址，金地南都发现汉代夯土台基，南侧为明代鼓楼等遗址。通过本次考古发掘显示，该区域明代遗存堆积极为丰富，较为重要的遗迹为河道、桥址和石砌码头等遗存。



明代码头遗迹



陶钵上“彭城”刻划文字拓片



排水设施北段区域

此次发现河道、桥址等遗迹与徐州府志记载学宫图相吻合，用以连接徐州州署和文庙。明代洪武时期至隆庆年间该项目地块为永福仓所在地，本次揭露的明代河道与码头遗迹，应为粮仓运输配套设施。发掘区北部出土与文庙兴建相关的清康熙五十七年“创建尊经阁记”碑及明万历十八年“重修徐州儒学碑记”为研究明清时期文庙位置变迁提供了重要材料。

考古发掘共发现五处夯土台基，可分为四期。其中一期为战国时期，二期为西汉时期，三期为东汉时期，四期为魏晋时期，夯土台基相互叠压具有时代连续性，且分布范围广。据夯土台基分布范围及包含物来看，应为城内官署区域，为研究战国至魏晋时期彭城地理范围及官署机构设施提供了重要资料。

在距离地表10米以下发现一处西周墓地，墓地处于汴水与泗水交汇处，墓葬全部埋藏于河漫滩区域，开口于战国地层以下，发掘墓葬13座，均为竖穴土坑墓。填土为灰褐色黏土夹细沙，墓壁经过简单修整，葬具均为单棺，且腐朽殆尽。各墓葬面积均较小，以墓葬开口计算，最大的M11，长2.8、1.7米，面积4.76平方米，最小的为M6，长1.8、宽0.52米，面积仅0.9平方米。墓地所处位置地下水水位较高，人骨保存较好，均为仰身直肢葬，除M5头向为南向，其余墓葬头向皆为朝北。根据手部摆放位置不同可以分为三种葬式，即双手交叉放于胸前，双手交叉放于腹部或盆骨、双手交叉反手于背部。出土器物组合以陶鬲、孟、豆、罐组合为主，另有少量小件铜器如铜斧、凿、铲等，器物组合及形制与丰镐地区西周墓的第三期至第五期相似，时代为西周中晚期。西周墓地的发现，为徐州市区的首次发现，填补了西周时期的考古空白。

发掘区外北侧发现一处砖砌排水设施，开口距地表约8~8.5米，打破汉代地层及生土层，方向北偏西6~10°，坡度3~5°，呈南高北低。排水沟揭露长度32.9米，为砖券结构，底

部铺设人字形铺地砖。排水设施外宽1.08、内宽0.8，券顶高0.9、内高0.76米。该排水沟存在二次接砌方式，其中北部为单层顺砖垒砌而成，南部为双排两顺一丁垒砌。北部残长26.32米，南部残长6.58米。北段排水设施顶部有夯土痕迹，推测排水设施原上部可能有建筑或道路，根据其开口层位及包含物分析其年代为东汉时期。

张建锋在《汉长安城排水管道的考古学论述》一文中指出，长安城内的排水管道主要分布在宫殿、官署等重要建筑内。而在居民集中的里坊、市场等区域，目前几乎未发现排水管道的布设遗迹。未央宫、长乐宫、桂宫、武库和城墙等遗址都发现此类排水设施，排水设施在这些区域广泛存在，说明其为这些建筑不可或缺的重要设施。结合周围既往考古发现及其形制特点推测，本次发现砖砌排水设施也应为城内重要的官署、宫殿等建筑基址的配套设施。鉴于其重要意义及以后展示保护的需要，对北侧保存完整区段进行整取，剩余部分全部进行拆分打包至徐州博物馆。

砖砌排水设施下部发掘的一座灰坑，开口于汉代地层下，灰坑平面椭圆形，剖面为锅底状。灰坑可以分为四层，据灰坑开口层位及包含物推断年代为战国晚期至西汉早期。灰坑内第③层内出土一件灰陶钵，敛口、弧腹斜收、平底微内凹，下腹部刻划“彭城”两字。《左传·成公十八年》记载，“夏，楚子、郑伯伐宋。宋鱼石复入于彭城。”此为文献中首次出现“彭城”二字。本次出土陶钵上“彭城”刻划文字为除文献记载外最早的实物资料，为寻找宋国彭城邑范围和地理信息提供重要的线索与契机。

本次考古发掘丰富了徐州地下城遗址历史信息和文化内涵，出土一批重要的文物遗存，对于研究徐州明清文庙位置变迁、汉代楚国、彭城国、战国时期彭城邑的范围乃至更早时期文化探索都具有重要的学术意义。

(徐州市文物保护和考古研究所 徐州博物馆 执笔：王庆光 刘照建)